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和《关于湖州永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永兴新能源”）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州永兴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永兴新能源”）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为贯彻公司“新材料+新能源”双主业发展战略，把握锂电新能源行业快速发展的契机，江西永兴新能源投资不超过 112,516.00 万元建设年产 2 万吨电池级碳酸锂项目及配套采矿、选矿、综合利用项目，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开展，江西永兴新能源将向银行申请期限不超过六十个月、额度不超过 50,000.00 万元综合授信，公司为江西永兴新能源本次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63,000.00 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为实现产业链向下游延伸、产品向更高附加值迈进，湖州永兴新能源投资为 27,990 万元建设资建设超宽温区超长寿命锂离子电池一期项目，为加快项目建设进度，保证项目建设顺利开展，湖州永兴新能源将以自身不动产为抵押，向银行申请期限不超过六十个月、额度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综合授信。公司为湖州永兴新能源本次申请综合授信不动产抵押不足部分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11,000.00 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

连带责任保证。

以上担保额度不等于实际担保金额，实际担保金额以在上述额度内与金融机构实际发生额为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为江西永兴新能源提供担保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为江西永兴新能源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湖州永兴新能源以自身不动产抵押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本次抵押及担保事项的具体实施。

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江西永兴新能源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江西永兴特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924MA368A877D
- 3、注册地址：江西省宜春市宜丰县工业园长新东路
- 4、法定代表人：高兴江
- 5、注册资本：50,000.00 万人民币
- 6、成立时间：2017 年 08 月 30 日
- 7、营业期限：2017 年 08 月 30 日至 2067 年 08 月 29 日
-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9、经营范围：含锂矿石选矿；矿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与销售，锂矿资源的综合开发、利用与加工；新能源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国内贸易（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10、与公司关系：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 11、主要财务数据：

江西永兴新能源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202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2,365.03	140,777.14
净资产	73,459.60	70,057.37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14,394.41	27,980.54
净利润	3,402.23	-2,684.27

12、江西永兴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 湖州永兴新能源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州永兴新能源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1MA2D5HFB1J

3、注册地址：浙江省湖州市雪水桥路 618 号 8 幢 9 层 905 室

4、法定代表人：高兴江

5、注册资本：15,000 万人民币

6、成立日期：2020 年 12 月 14 日

7、营业期限：2020 年 12 月 14 日至长期

8、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9、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池制造；电容器及其配套设备制造；电池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0、与公司关系：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70% 股权

11、主要财务数据

湖州永兴新能源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所示（2021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总资产	985.43	700.00
净资产	978.36	699.81
项目	2021年1-3月	2020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21.45	-0.19

12、湖州永兴新能源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董事会意见

江西永兴新能源及湖州永兴新能源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项目建设的顺利进行及后续业务顺利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为江西永兴新能源及湖州永兴新能源担保事实尚未实际发生。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审批对外担保总额为 19,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72%，实际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3,339.64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83%；因股权收购并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对外担保总额为 6,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1%，实际担保总额为 2,294.1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7%。公司合计对外担保总额 25,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6.33%，实际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5,633.82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40%。本次担保获得审批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 9,95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4.70%。因股权收购并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对外担保实际担保总额 2,294.18 万元已逾期，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0.57%。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永兴特种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